

2024年1-6月份全区安全生产 和防灾减灾形势分析

一、1-6月份各类事故累计情况

(一) 各类安全事故情况

1.总体情况。1-6月，全区共发生各类安全事故1173起，死亡23人，受伤179人；同比起数上升10.24%，增加109起；死亡人数上升21.05%，增加4人；受伤人数上升118.29%，增加97人；未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。其中：

(1)道路交通事故。共发生事故183起，死亡12人，受伤174人；同比起数上升165.22%、增加114起，死亡人数持平，受伤人数上升132.00%、增加99人。

(2)工贸及其他事故。共发生事故15起，死亡11人，受伤4人；同比起数上升36.36%、增加4起，死亡人数上升57.14%、增加4人，受伤人数持平。

(3)火灾事故。共发生事故975起，未发生亡人事故，受伤1人；同比起数下降0.91%、减少9起，死亡人数持平，受伤人数下降66.67%。

2.生产安全事故情况。1-6月，全区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9起，死亡15人，受伤5人；同比起数持平，死亡人数上升7.14%、增加1人，受伤人数下降50.00%、减少5人。其中：

(1)工贸行业。共发生事故2起，死亡2人，无人员受伤；同比起数、死亡人数、受伤人数均持平。

(2)建筑业。共发生事故6起，死亡5人，受伤1人；同比起

数上升200.00%、增加4起，死亡人数上升400.00%、增加4人，受伤人数持平。

(3) 生产经营性交通事故。共发生事故4起，死亡4人，受伤1人；同比起数下降42.86%、减少3起，死亡人数下降42.86%、减少3人，受伤人数下降75.00%、减少3人。

(4) 其他行业。共发生事故7起，死亡4人，受伤3人；同比起数、死亡人数、受伤人数均持平。

(二) 自然灾害情况

1.森林火灾情况。1-6月，全区共接报森林火警10起，未发生森林火灾。

2.汛旱风等其他自然灾害情况。1-6月，龙岗区共记录到17天局地暴雨及以上降水日数（含6天局地大暴雨及以上降水日数），全区平均雨量为1147.9毫米，较近五年同期（775.7毫米）偏多48%，较去年同期（621.6毫米）偏多85%。市气象局在龙岗区共发布暴雨预警信号34次（黄色21次，橙色11次，红色2次），发布台风预警信号2次（白色1次，蓝色1次），区三防指挥部累计启动防汛应急响应29次（关注级16次，四级11次，三级2次），启动防台风响应2次（关注级1次，四级1次）。

3.地面坍塌情况。1-6月，全区发生地面坍塌事故8起。

二、6月份基本情况

(一) 各类安全事故情况

1.总体情况。6月，全区共发生各类安全事故161起，死亡7人，受伤13人；同比起数下降5.29%、减少9起，死亡人数上升133.33%、增加4人，受伤人数下降35.00%、减少7人，未发生较

大及以上事故。其中：

(1) **道路交通事故**。共发生事故 14 起，死亡 3 人，受伤 12 人；同比起数下降 22.22%、减少 4 起，死亡人数上升 50.00%、增加 1 人，受伤人数下降 40.00%、减少 8 人。

(2) **工贸及其他事故**。共发生事故 5 起，死亡 4 人，受伤 1 人；同比起数上升 400.00%、增加 4 起，死亡人数上升 300.00%、增加 3 人，受伤人数增加 1 人。

(3) **火灾事故**。共发生事故 142 起，未发生人员伤亡；同比起数下降 5.96%，死亡人数、受伤人数持平。

2.生产安全事故情况。6 月份，全区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7 起，死亡 6 人，受伤 1 人；同比起数上升 600.00%、增加 6 起，死亡人数上升 500.00%、增加 5 人，受伤人数增加 1 人。其中：

(1) **工贸行业**。共发生事故 1 起，死亡 1 人；同比起数增加 1 起，死亡人数增加 1 人。

(2) **建筑业**。共发生事故 1 起，死亡 1 人；同比起数增加 1 起，死亡人数增加 1 人。

(3) **生产经营性交通事故**。共发生事故 2 起，死亡 2 人，受伤 0 人；同比起数增加 2 起，死亡人数增加 2 人，受伤人数持平。

(4) **其他行业**。共发生事故 3 起，死亡 2 人，受伤 1 人；同比起数上升 200.00%、增加 2 起，死亡人数上升 100.00%、增加 1 人，受伤人数增加 1 人。

(二) 自然灾害情况

1. **森林火灾情况**。6 月，全区未接报森林火警。

2. **汛旱风等其他自然灾害情况**。6 月，龙岗区共记录到 5 天

局地暴雨及以上降水日数(含2天局地大暴雨及以上降水日数),全区平均雨量为318.2毫米,较近五年同期降雨量(316.6毫米)偏多1%,较去年同期降雨量(348.5毫米)偏少9%。市气象局在龙岗区共发布暴雨预警信号9次(黄色6次,橙色3次);区三防指挥部累计启动防汛应急响应9次(关注级6次,四级3次)。

3.地面坍塌情况。6月,全区发生地面坍塌事故3起。

三、形势分析

(一)全区安全生产形势严峻。一是从时间来看,第二季度亡人数增幅较大。今年第二季度,全区发生各类亡人事故14起,致14人死亡,环比第一季度(9人)上升55.56%,且各类安全事故亡人数从4月开始呈现逐步上升的趋势,其中:4月份亡2人;5月份亡5人;6月份亡7人。二是从领域来看,上半年工商贸及其他领域发生事故15起、亡11人,死亡人数较去年同期(7人)上升57.14%,占上半年各类安全生产总亡人数(23人)的47.82%,占比创近3年新高(2021年占45.71%,2022年占40%,2023年占36.84%)。三是从街道来看,全区各类安全亡人事故多发于南湾(亡5人)、宝龙(亡4人)、坪地(亡3人)等3个街道,这三个街道各类安全事故亡人数合计为12人,占全区各类安全事故总亡人数(23人)的52.17%。其中:坪地街道上半年总亡人数,较去年全年(2人)上升50%;南湾街道上半年总亡人数,较去年全年已持平。请相关街道要高度重视,深刻吸取事故教训,深入分析辖区内的安全生产形势,采取强有力的措施,压降事故高发态势。

(二)全区道路交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中有险。一是从事

故领域看：今年上半年交通领域亡人数呈现“一降一升”的特点。全区发生生产经营性交通亡人事故致4人死亡，死亡人数较去年同期（7人）下降42.86%。但全区发生一般交通亡人事故致8人死亡，死亡人数较去年同期（5人）上升60%。二是从事故街道看：交通领域事故死亡人数在全区排前三的街道为南湾（亡4人）、坪地（亡2人）、吉华（亡2人），这三个街道的交通领域事故亡人数总和（8人）占全区道路交通领域事故总亡人数（12人）的66.67%，事故发生区域相对集中。三是从事故涉事车辆看：“一大一小”重点车辆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初见成效。今年上半年，未发生涉泥头车亡人事故，死亡人数较去年同期（4人）减少4人；涉电动自行车、电摩亡人事故5起，致5人死亡，死亡人数较去年同期（7人）下降28.57%。

（三）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形势严峻。一是上半年，全区建筑施工领域发生事故6起，致5人死亡，死亡人数已与去年全年建筑施工领域总亡人数持平。二是从事故发生时间来看，上半年建筑施工领域有3起亡人事故发生于周末，占今年上半年建筑施工领域总亡人事故（5起）的60%，这暴露出周末施工单位和监管部门的安全管理存在“空白区”。三是从事故死者年龄来看，上半年建筑施工领域亡人事故中的死者平均年龄为55岁，近年来我区建筑务工人员呈老龄趋势，作业人员身体反应迟缓，难以处理突发事件，事故风险较高，应引起重视。四是从事故原因来看，违章冒险作业是引发亡人事故的主要原因（如：园山街道“1·10”高坠亡人事故中，死者高处作业时未使用安全防护设施生命绳；坂田街道“3·23”起重伤害亡人事故中，死者私自

移开防护栏，并进入起吊警戒区域内；平湖街道“3·31”坍塌亡人事故中，死者不服从管理，冒险在危险区域作业）。

（四）第二季度工贸及其他行业亡人陡增。第二季度，全区执法检查各类企业 785 家，行政处罚 223 次，执法检查数量、行政处罚次数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 17.01%、26.4%。加上生产经营活动全面进入旺季（根据深圳市统计局数据显示：今年以来全市进出口总额 18118.02 亿元，同比增长 34.3%；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2.3%；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9.1%），群众出游出行、物流仓储运输等也更加活跃，各类安全风险明显加大，导致今年上半年工贸及其他行业亡人事故均发生于第二季度。第二季度工贸及其他行业发生亡人事故 6 起，致 6 人死亡，死亡人数较去年同期（4 人）上升 50%，仅比去年全年工贸及其他行业事故总亡人数（8 人）少 2 人。

（五）受强降雨影响，地质灾害高发频发。上半年，全区气候呈现“强对流发生早、龙舟水活跃暴雨频”的特点，属于气候偏差年景，全区平均雨量（1147.9 毫米）较近五年同期（775.7 毫米）偏多 48%，较去年同期（621.6 毫米）偏多 85%，三防形势较往年更为严峻。6 月以来，龙岗区发生 3 起地面坍塌事件，较去年同期上升 50%。其中 6 月 14 日龙城街道盛龙路路面塌陷造成燃气泄漏和人员受伤（塌陷坑长约 5 米、宽约 4 米、深约 1.5 米。现场有燃气泄漏，塌陷造成 4 人轻微受伤，7294 户燃气受影响），为我们敲响了警钟。

（六）全区消防安全形势稳中有险。上半年，全区共发生火灾 975 起，伤 1 人、无人员死亡、直接财产损失 243.2 万元，四

项指标呈“三降一平”的特点，即：火灾起数、受伤人数、直接财产损失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 0.91%、66.67%、4.2%，死亡人数较去年同期持平，全区消防安全形势基本平稳。但受经济活动的影响，上半年生产加工场所发生火灾事故 43 起，较去年同期上升 95.45%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、各街道要保持高度警惕。

四、6 月份全区相关职能部门执法情况

（一）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情况

6 月，全区执法检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 257 个，同比下降 14.33%。执法检查数排在前四位的街道依次为：横岗街道(51 个)、坂田、南湾、园山街道(24 个)。

6 月，全区实施行政处罚 87 次，同比增长 2.35%。检查处罚率为 33.85%(即处罚数与执法检查数之比)。行政处罚次数排在前 3 位的街道依次为：布吉街道（14 次）、平湖街道（12 次）、坂田街道（11 次）；行政处罚次数排在靠后的街道依次为：南湾街道（2 次）、园山街道（3 次）、龙城街道（5 次）。

6 月，全区监督处罚金额 86.12 万元，同比下降 25.51%。监督处罚金额排在前 3 位的街道依次为：平湖街道（17.7 万元）、布吉街道（16.85 万元）、横岗街道（15.1 万元）；监督处罚金额排在靠后的街道依次为：宝龙街道(0.62 万元)、园山街道(1.6 万元)、南湾街道（2 万元）。

（二）消防部门执法情况

6 月，全区消防监督检查各类场所 2832 家，发现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 2318 处，督促整改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 2257 处，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2007 份，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62 份（罚款单

位 43 家，罚款个人 9 人，行政警告 10 人，下发临时查封决定书 0 份，责令“三停”单位 2 家，共罚款金额 51.97 万元。

（三）交警部门执法情况

6 月，龙岗交警大队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 11.06 万宗(不含高速公路)，同比上升 67.84%；其中，民警现场执法 5.02 万宗，同比上升 28.36%；非现场执法 6.04 万宗，同比上升 125.68%；罚款金额 699.44 万元，同比下降 3.67%。其中，扣车 904 辆，同比上升 16.34%；醉酒 211 宗，同比上升 24.11%；酒后 99 宗，同比上升 22.22%；行人非机动车 4.82 万宗，同比上升 40.99%；泥头车违法 2066 宗，同比上升 39.59%；行政拘留 111 人，同比下降 41.88%。

6 月，东部交警大队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 6910 宗，同比下降 42%。其中，酒后 9 宗，同比下降 61%；醉酒 12 宗，同比下降 25%；违停 60 宗，同比下降 97%；应急车道 42 宗，同比上升 83%；超载 90 宗，同比上升 27%；疲劳驾驶 15 宗，同比上升 67%。

（四）交通部门执法情况

6 月，全区交通检查各类车辆 1482 辆，开具交通违法行为通知书 229 份，罚款金额 41.3 万元，处罚宗数较去年同比增加 115 宗，处罚金额同比下降 28%。

（五）住建部门执法情况

6 月，建筑施工领域监管建筑工程项目 218 项，共出动建筑施工安全监督人员 1618 人次，检查 398 项次，排查安全隐患 1469 项，已整改 1469 项，整改率 100%，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362 份，责令停工通知书 32 份，省动态扣分 113 份，发出行政处罚决定

书 7 份，处罚金额 12.6 万元。

6 月，燃气行业监管燃气站点 120 个，共出动 96 人次，检查燃气站 48 站次，排查安全隐患 40 项，已整改 36 项，整改率 90%，发出检查文书 23 份，责令整改通知书 6 份。

（六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执法情况

6 月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 1255 人次，累计检查相关企业和门店共 648 家，查处各类安全生产违法案件 49 宗，罚没 15.42 万元，发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28 份，查封违法违规使用设备 2 台。

五、安全生产网格巡查情况

6 月，全区网格共计巡查各类企业 7282 家，查处各类安全隐患 29716 条，网格巡查覆盖率为 24.24%，督促企业整改隐患 20995 条，隐患整改率为 70.65%。巡查覆盖率排在前列的街道是南湾街道、坪地街道和平湖街道，分别是 37.46%，31.13%和 26.54%。

六、工作建议

（一）落实落细各项措施，全力抓好防汛减灾工作。区应急局（区三防办）要密切监视风情雨情水情等变化，加密会商研判，及时发布预报预警、启动应急响应，指导督促各街道各有关单位针对性加强安全防范，落细落实各项措施，全力抓好局地短时强降雨、短时大风及台风季的防御工作。针对近期地面坍塌多发频发的态势（6 月 10 日以来，连续发生 3 起），**区应急局**要会同交通局、各街道办积极开展探地雷达检测，重点针对盾构沿线、坍塌事件多发区等进行检测，特别是要压实企业责任，对盾构机

刀片前后 50 米区域内要做到每天一测。**区住建局、轨道办**要协调地下轨道和综合管廊等参建单位加大施工沿线监测检测力度。**区水务局**要组织做好辖区排水设施的内窥检测工作。**各街道，各部门**针对台风季可能面临的风险，提前做好高层楼宇、在建工地、工棚、脚手架、塔吊、铁皮屋、广告牌、行道树等防风重点部位排查，严格落实防台风“6 个 100%”措施，确保各项防风措施关口前移、落实到位。

（二）强化暑期安全管理，筑牢暑期安全生产堤坝。**区应急局及各街道**要督促工贸企业合理安排工作时间，避免在高温时段进行户外作业，在作业场所设置遮阳棚、通风设备等，为员工创造相对凉爽的工作环境，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，确保设备在高温环境下正常运行。**交警、交通等部门**要强化分析研判，结合暑期群众出行规律，针对重点部位增派警力，要紧盯大货车、货运企业，强化重点车辆和驾驶员隐患“清零”，进一步提高“两客一危一货”等重点车辆的检查频次，同时要严查严管重型货车、电动自行车等交通违法行为，全力压降交通事故。**区住房和建设局、建筑工务署、水务局等部门及各街道**要督促相关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施工进度，避免在高温时段进行露天作业，加强施工现场管理，为员工提供充足的饮用水和防暑药品，加强对施工人员安全教育和培训，确保在高温环境下能够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施工。**区教育局**要聚焦暑期防溺水、消防安全、交通安全等重点环节，加强家校联动，对学生开展警示教育。对暑期校园内的各类施工作业要落实备案管理，指定专人开展巡查监督，杜绝校园施工事故。

（三）持续保持高压态势，全力防范各类火灾事故。龙岗区消防救援大队会同有关单位，一是要继续紧抓地铁口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整治，在百鸽笼地铁站试点工作的基础上，及时总结经验，尽快向全区 241 个地铁口推广。要持续劝导、清理地铁口违规停放的电动自行车，完善地铁周边消防设施，扎实推进各项重点任务落实。二是要针对夏季火灾事故发生规律特点，持续深入开展夏季消防安全大检查，重点针对易燃易爆危险品储存场所、货物仓库、再生资源回收站、城中村出租屋、“三小”场所、“多合一”场所等火灾高风险重点区域开展消防隐患排查整治行动。三是要加大对电气火灾、城中村电气线路隐患、电动自行车违规入户充电、逃生通道不畅通、“三小”场所违规住人等消防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。四是要警惕高温天气，餐饮场所因违法违规使用燃气、工业气体、醇基燃料油等引发的爆燃事故风险。五是要加大关注养老机构、文物古建筑、密室逃脱及其他新业态等场所消防安全。

（四）做好高发事故领域防范，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。各街道、各部门要突出对高处坠落、车辆伤害、触电等多发事故类型的分析，制定有针对性的专项整治方案，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安全生产管理，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作业操作规程，落实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。防高处坠落方面，高处作业前必须进行安全技术交底，未经教育培训的人员不得进场作业，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，要督促作业人员规范穿戴和使用个人防护用品，对患有疾病、身体不适、过度疲劳、心神不宁等人员，不得安排高处作业，严禁违章作业。防车辆伤害方面，严禁无证驾驶；严

禁酒后驾驶、疲劳驾驶及野蛮驾驶；严禁驾驶带“病”车；严禁驾驶时穿高跟鞋、拖鞋、打赤膊、不关门行驶；严禁驾驶车辆行驶过程中玩手机；装卸货物时不得超载、超高、超速等。**防触电方面**，确保电气设备符合设计规范和标准，定期检查、维修或更换老化、损坏的电气设备；严禁无电工特种作业证人员从事电气安装和维修维护；作业时正确佩戴绝缘手套、绝缘靴等个人防护装备；提高员工对安全用电重要性的认识，减少因误操作导致的触电事故。

（五）针对重点人群区域，精准开展宣传培训。一是教育部门在学校放暑假前，要组织全区在校学生开展一次暑期安全专题宣传，并向学生家长发放一封信，推送安全提醒短信。暑假期间，学校每2周利用家长微信群，再次推送暑期交通、防溺水等安全推文，切实提升学生及学生家长安全意识。二是交通、交警、城管等部门要针对货运、快递外卖、环卫等重点行业，组织在暑假前和暑期末开展一次集中的线上教育，做好暑期交通安全风险提示，增强驾驶员和从业人员安全意识。三是住建部门要督促将劳务派遣人员、灵活用工人员纳入总承包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的统一管理，有针对性地统一培训教育。四是消防部门要牵头针对夏季火灾特点，制定夏季消防安全风险提示函，向群众重点普及用火用电用气等消防安全常识，提醒群众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，定期排查家庭火灾隐患，外出时做到“三清三关”，积极预防火灾事故。